

## 深圳市中洲投资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拟聘请 2020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深圳市中洲投资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24 日召开了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请 2020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具体公告如下：

### 一、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公司现有审计机构为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了保持公司审计工作的连续性，经综合评估，拟继续聘请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0 年度审计机构，聘期为 1 年。审计费用共计人民币 296 万元，其中：财务报表审计费用人民币 208 万元，内部控制审计费用人民币 88 万元。以上费用包括公司财务报表审计及报告出具费用、内部控制审计及报告出具费用、其他与年度审计相关的专项报告费用以及交通费、住宿费等。

### 二、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信息

#### 1、基本信息

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德勤华永”）是特殊普通合伙企业，前身是 1993 年 2 月成立的沪江德勤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于 2002 年更名为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于 2012 年 9 月经财政部等部门批准转制成为特殊普通合伙企业。德勤华永注册地址为上海市黄浦区延安东路 222 号 30 楼，是德勤全球网络的组成部分。

德勤华永具有财政部批准的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也是中国首批获得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的会计师事务所之一，并经财政部、中国证监会批准，获准从事 H 股企业审计业务。德勤华永过去二十多年来一直从事证券期货相关服务业务，具有丰富的证券服务业务经验。

德勤华永已购买职业保险并涵盖因提供审计服务而依法所应承担的民事赔偿责任，其所投保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超过人民币 8,000 万元。

#### 2、人员信息

德勤华永 2019 年末合伙人人数为 189 人，从业人员 7,143 人，注册会计师 1,191 人（较

2018 年增加 184 人)，其中具备证券服务经验的注册会计师超过 500 人。

### 3、业务规模

德勤华永 2018 年度业务收入为人民币 44.67 亿元，审计业务收入为人民币 33.15 亿元，证券业务收入为人民币 7.07 亿元。德勤华永 2018 年审计公司数量超过 7,000 家，其中上市公司年报审计 56 家。德勤华永具有上市公司所在行业审计业务经验。

### 4、执业信息

德勤华永及其从业人员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

项目合伙人李渭华女士自 2005 年加入德勤华永，长期从事审计及与资本市场相关的专业服务工作，现为中国注册会计师执业会员及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资深会员。李渭华女士从事证券服务业务超过 20 年，曾为多家上市公司提供审计专业服务并担任项目合伙人和签字注册会计师，具备相应专业胜任能力。

质量控制复核人干长如先生自 2005 年加入德勤华永，长期从事审计及与资本市场相关的专业服务工作，现为中国注册会计师执业会员。干长如先生从事证券服务业务超过 20 年，曾为多家上市公司提供审计专业服务并担任项目合伙人和签字注册会计师或上市公司审计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具备相应专业胜任能力。

拟签字注册会计师刘丽燕女士自 2003 年加入德勤华永，长期从事审计及与资本市场相关的专业服务工作，现为中国注册会计师执业会员。刘丽燕女士从事证券服务业务超过 26 年，曾为多家上市公司提供审计专业服务并担任项目合伙人和签字注册会计师，具备相应专业胜任能力。

### 5. 诚信记录

德勤华永及拟签字注册会计师最近三年未受到刑事处罚、行政处罚、行政监管措施和自律处分。

### 6. 其他内容

(1) 事务所名称：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2)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1000005587870XB

(3) 类型：外商投资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4) 成立日期：2012 年 10 月 19 日

(5) 执行事务合伙人：曾顺福

(6) 注册地址：上海市黄浦区延安东路 222 号 30 楼

(7) 经营范围：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有关报告；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代理记账；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8) 资质情况：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有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以及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能够独立对上市公司财务状况进行审计，满足上市公司财务审计工作的要求。

### 三、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审批程序

1、公司董事会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事前对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进行了充分的了解和沟通，并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同意聘请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0 年度审计机构，并将该事项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2、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请 2020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聘请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0 年度审计机构，自 2019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3、经核查相关资料，监事会认为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能力资质能够满足公司财务及内控审计的要求，公司本次聘请会计师事务所的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监事会同意聘请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0 年度审计机构。

#### 4、事前认可意见

(1) 独立董事对聘请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发表事前认可意见如下：本次聘请会计师事务所，公司事前向独立董事提供了相关资料，独立董事对拟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进行了事前审查。

(2) 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备证券、期货相关业务执业资格，具备多年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与能力，能够满足公司 2020 年度财务和内部控制审计工作的要求。

(3) 本次拟聘请会计师事务所的原因客观、真实，没有损害公司和广大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全体独立董事同意将《关于聘请 2020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提交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审议。

#### 5、独立意见

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备证券从业资格，根据其工作质量和业务水平，作为公司独立董事，我们同意公司聘请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0年度财务报表和内部控制的审计机构，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2019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 四、备查文件

- 1、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决议；
- 2、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 3、公司第八届董事会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 4、独立董事对公司关于聘请会计师事务所的事前认可意见；
- 5、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有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 6、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营业执业证照，主要负责人和监管业务联系人信息和联系方式，拟负责具体审计业务的签字注册会计师身份证件、执业证照和联系方式。

特此公告。

深圳市中洲投资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〇年四月二十八日